

· 劉玉萱 ·

# 女性從軍的認知之我見

除卻羅裙著征裳，  
拋棄紅粉握刀槍，  
巾幗不讓鬚眉樣，  
誓為女界爭榮光

從一個嬌嬌高中生，經過入伍的磨練、官校的教育、部隊的洗禮，到如今已經成為可以獨當一面的軍官幹部。感謝軍中帶給我的成長，也慶幸當初自己選擇的這條路。雖然辛苦，但是意義豐富。

從軍到現在這段時間，我明顯的感受到時代潮流的變化。義務役士兵役期縮短、軍中人事精簡、軍人素質提升，到現在如火如荼發展的募兵制。而最大的突破莫過於開始徵召女性士兵入伍，這個突破改變了軍中的生態，原本清一色由男性為主的部隊，開始加入越來越多的女性同袍。隨著女性比例的升高，兩性關係的問題也開始慢慢成為各級長官心中亟欲解決的問題。

人際關係的類型很多，而「兩性關係」則是一人際關係中，最重要且無可或缺的一種關係，為及經驗，都落在兩性關係的範疇中。因此，兩性關係在人的一生當中占著相當重要的地位。

軍隊是團體生活的代表，人際關係的良窳也決定了軍旅生涯快樂與否，因此，「兩性關係」在現代女性同袍日益增多的部隊中，顯得格外重要。兩性相處的問題在軍中有愈趨顯著的地位，雖然軍中訂定「兩性營規」規範，各級長官也三令五申要求格遵各項營規紀律。但是，這是難以完全用法規來硬性規範的。最理想的方式，是使大家都有正確的「兩性平權」價值觀，從心態上改變偏差刻板的認知，進而學習如何與異性相處共事，才能真正改善

筆者現服役於防砲部隊。



軍中兩性關係的問題。

兩性關係建構的要素包括：(一)男女雙方。(二)生活世界。(三)交互作用。(四)價值觀念。簡單的說，男性和女性之間的互動關係稱之為兩性關係。從巨觀而言，兩性關係是由性別角色分工和社會建構而來；從微觀而言，兩性關係是由男女互動和個體選擇而來。我將自己在部隊與異性相處的實際經驗結合理論，歸納出以下幾點：

一、追求兩性立足點的平等，而非齊頭式的平等：

男女大不同，這是天賜的禮物！兩性各有獨特的特質，應該善加利用。男人的體能天生高於女性，女人的細心往往勝過男性。物盡其用、人盡其才，沒有一個職務一定為某一性別而保留。人事的任用是以能力而定，而非性別！男性若是夠細心，一樣能勝任文書工作；女性若是夠強健，一樣可以挑戰特種部隊。且人之所以異於禽獸，便在於人類懂得互助！以互助的精神，補足先天的差異，部隊才能穩健成長。

二、拒絕「公主病」，當個勤勞的美麗公主：年輕的女孩子常常會有一個錯誤的觀念，總認

為「物以稀為貴」，在軍中理所當然要被禮遇、要享特權。粗重的工作往往期待男性代勞，久而久之，造成了男性官兵的負擔及反感，這種嬌貴的毛病，我們稱之為「公主病」！來部隊服役便要有吃苦耐勞的認知，沒有人有選擇職務的權利，你都是國軍的一份子，惟有做好國家交付我們的各項任務，擔任一個盡責的螺絲釘，部隊才能永續發展。

三、培養同理心，給彼此適應的時間：

軍中一直以來都是以男性為主的環境，直到近兩年來才大量的招募女性士兵入伍，身為少數民族的女性同袍，應該提醒自己，許多男性官兵幾乎沒有與女性同袍共事的經驗，有時會忘記自我提醒。譬如不小心「輩笑話」出口，才發現現場有女性。如此難免令女性感到尷尬。但若妳是明理有肚量的人，應該先理性判斷是否是故意針對你，若他只是想與他的哥兒們分享，但不料被你聽到了，那何妨一笑釋懷，又何必過於計較呢？

四、學習尊重自己，才能贏得他人的尊重：

男人應該要有男人的成熟穩重，女人應該要有女人的端莊矜持，這是不論任何個性的男女都應該培養的！男性不可藉故天生風流就放浪不羈，女性不可藉口活潑外向便放縱輕挑。「人必自重而後人重之，人必自侮而後人侮之」。所謂物以類聚，若平時就有莊重、端莊的形象，那些輕浮之輩自然不會與你親近，當然也就沒有被冒犯的困擾。

投身軍旅，轉眼十年過去。我一直認為自己很平凡，但是我相信「一枝草、一點露」，只要我肯努力，我一定可以使我軍旅生涯平安順遂且多姿多采。但是，我看很多的女性同仁在軍旅生涯中發展的並不如意，因性別認知偏差，以致工作態度不佳而受到長官的指責，甚至還有因言行不檢、損害軍譽，在難以承受他人異樣的眼光下黯然退伍。每當看到或聽到這樣的消息，總為這些女性袍澤感到扼腕且心疼。

我和妳們一樣，都是父母的掌上明珠。在家中排行老大，自然倍受寵愛。剛剛踏入軍中時，我也曾極度不適應。從來沒曬過大太陽的我，從「鮮奶饅頭」被曬成「烤焦麵包」；人人稱羨的飄逸長髮被剪成比西瓜皮還醜的鴨屁股；沒做過家事，拖地

# 少年十五二十時

· 王立楨 ·



被學姊譏為畫山水；也遇過難相處的長官，心血來潮便酸我兩句，要我小心，只因他刻板認知女生一定比較開。相信凡是上級長官，都是這般走過大風大浪，遇過貴人及小人，嘗過風光與挫折，經歷成功和失敗，每一個生命的勝者都是踩著汗水與淚水

的經驗一路走來。

「被洪水淹沒的人，沒資格批評洪水」，這是在軍旅生涯伴我成長的座右銘。每當我被挫折打得東倒西歪、遇上新任務忙得七葷八素，收到小人們送來的小帽小鞋時，感到憤怒失望之餘，我會提醒

在BBS網站上無意間看到了AO的太陽眼鏡，看著它閃亮的金邊，獨特向後延伸的鏡腳，思緒一下子就將我帶回了四十二年前的臺灣。

那時的AO太陽眼鏡是空軍飛行員的基本配備之一，與其它金邊太陽眼鏡最大的不同處，就是它的鏡腳並不像一般眼鏡似的在耳後向下彎曲，而是直線的向後延伸，因此許多飛官們都用Dymo的條碼機去做一個名牌（例如Capt. Luh Rey-Lung）貼在它的鏡腳上，所以AO眼鏡加Dymo名牌就成了當時飛行員的象徵。

對於空軍事物幾近癡狂的我來說，這個象徵也成為我當時所追求的圖騰之一！

只是對於一個只是高二的學生來說，每副三百多元臺幣的價格（當年大學畢業生的起薪似乎才每月一千五百元左右），是遠遠的超過每週零用錢只有五塊錢的我所能負擔的起的。

民國五十六年秋天，青年戰士報刊登了一篇我的文章「我們必須去，但不一定回來！」——那是我將在火車上聽到幾個飛行員談論一次大陸偵察任務的故事所寫成的一篇文章。那篇文章不但讓我接到了許多大學女生的來函（這是後話，日後再詳細報導），更替我賺了新臺幣三百三十元的稿費，這可是一筆不算小的財富，於是在拿到稿費的那個週末，我就跑到中華商場去找AO太陽眼鏡。

在中華商場來回逛了幾趟之後，發現每一家眼鏡行都有那種太陽眼鏡，只是價格不同，看似完全一樣的東西，價格卻由最便宜的三百五十元一直到

最貴的四百五十元，而且每家都會告訴我他們賣的絕對是真品，要我不會上當買到假貨，那時我才知道，原來這種太陽眼鏡也有假貨！

既然找不到比三百五十元更便宜的，我就預備將所有的稿費加上先前所存的二十元全部拿出來，去將那副天價的太陽眼鏡買下來。

沒想到還真會碰到有錢還買不到東西的狀況！當我回到那家要價三百五十元的店家時，裡面的店員正在向一位中年人介紹另一款的太陽眼鏡，根本不願意理我，我一開始還耐住性子等著他們談，但是當我發現他們所談論的太陽眼鏡竟只是一百五十元左右的價位時，我忍不住的插嘴向那位店員表示我要買那副「三百五十元」的太陽眼鏡！但是大概我的學生模樣讓那位店員認定我根本買不起那高價位的奢侈品，所以只是看了我一下，就叫我等著。

有沒有搞錯啊？我可是花錢的大爺哪！叫我等著？我看你等著去吧，我就不信有錢買不到東西！

走出那家眼鏡店，走沒兩步路，突然發現現在武昌街旁邊的那棟中華商場後面有一家小眼鏡行，於是我就抱著姑且再一試的心情走進去詢問價錢，沒想到這家擺明著告訴我，他們賣的就是假貨，而且一副只要三百元！

乖乖！一下子就便宜了五十元呢！這可是十個星期的零花錢哪！

拿著那副假貨，左看右看，還真的看不出有甚麼地方不一樣，據店家告訴我，真品與假貨的最大差別就是鏡片，鏡架是完全一樣，我這一聽心中大

自己，無論再怎麼煎熬都要努力撐過來。因為，我要證明自己給關心我的長官明白，他們沒有賞識錯人！我要證明自己給父母知道，他們給我的家庭教育是成功的！我要證明自己讓自己看到，我是可以戰勝挫折、勇敢堅強、巾幗不讓鬚眉的現代軍人。

喜，立刻就下定決心要買假貨，因為我這大近視眼，不管買哪一種太陽眼鏡都是要將鏡片換成有色的近視鏡片，所以我真正的目的也只是買鏡架而已。早就知道在中華商場買東西是要殺價的，但是我根本不知該將價錢砍到甚麼地步才不吃虧，而且靦腆的我根本不知如何去講價！然而不講價的話，不但得花冤枉錢，還會被那些賣東西給我的人譏笑為凱子！所以無論如何是要殺價的！

「這個假貨還要三百塊錢，太貴了，兩百八吧！」我很為自己的第一次講價行動滿意，那個店員該知道我可是見過世面的買家，他可別想唬我！

「好吧！就兩百八吧！」那個店員想都沒想就答應了我的價錢，這個仗還沒打，我就贏了？

然而看著那個店員的表情，我才頓然瞭解我出的價錢根本算不上殺價，他根本懶得同我囉唆！

只是當時我已興奮得過了頭，根本無暇去想那個店員對我的看法，我想著我終於買到一副若假似真的AO太陽鏡，而且比坊間的最低價還便宜了七十元哪！

顧不得那副眼鏡還只是平光的鏡片，離開眼鏡行之後我立刻將那副太陽眼鏡戴上，然後以自己覺得很帥的姿態走上了臺北街頭。

四百多度的近視，沒有眼鏡，走路雖然還不至於摔跤，但是等公共汽車時卻讓我經歷了美夢成真後的遺憾……

那時臺北的公車是幾路公車共用一個站牌，所以即使我摸索到了車站，卻看不清楚來的公車是那一路的，所以一直等車子到了站前，我才隱隱約約的看出是我要搭的公車，趕緊招手，但是太晚了，同站等車的人都看到一個理著平頭，戴著時髦AO眼鏡的小男孩站在絕塵而去公車的黑烟裡……

那一天，十五歲的我，買到了一個代表空軍飛行員身份的AO太陽眼鏡！